

蚌埠学院实验与设备管理中心文件

实管中心字〔2019〕3号

关于修订报送实验室建设规划的通知

各二级学院：

为进一步明确实验室建设方向和内容，加强实验室建设的计划性，提高实验室内涵建设水平，迎接审核评估，请各学院结合审核评估工作、专业建设国家标准，以及学科专业建设、特别是实验室建设现状，修订并报送实验室建设规划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规划原则

以学校“十三五”改革与发展规划为依据，各相关单位结合审核评估工作、专业建设国家标准和学科，根据实验教学总体规划和近几年实验教学的需求，按照轻重缓急的原则，有步骤、分阶段规划近3至5年的实验室建设项目，特别是对2019年、2020年实验室建设项目详细编制。

1. 统筹规划、目标明确

根据各学院在学科、专业、教学条件、科研条件、师资队伍等方面的建设发展要求，本着保教学、促科研、服务社会的原则，从实际出发，在充分分析现状的基础上，对照相关规范和标准，科学规划实验室体系，统筹建设内容，明确建设目标。

2. 突出重点、强化特色

在保障基本实验教学需求的基础上，突出重点，增强特色，按年度、按轻重缓急进行排序，以保证规划项目的实施的连续性。

3. 实事求是、量力而行

在编制规划时，既要有一定的前瞻性，又要根据学院实验室的实际状况，合理规划，厉行节约，避免贪大求全造成浪费。

4. 资源共享、讲求效益

要合理衔接现有资源与新增资源，注意发挥整体效益，积极开放共享，避免仪器设备闲置、重复购置等造成的浪费现象。

二、规划编撰要求

在充分调研的基础上，根据实验教学任务，结合学科专业建设要求，提出实验室建设需求及计划完成的建设目标。要根据实验室建设的轻重缓急和学科专业发展要求，修订实验室建设发展规划，模板如下：

学院实验室建设发展规划

1. 学院情况简介（主要包含学科专业、师资队伍等情况）；
2. 现有实验室基本情况及存在的主要问题；
3. 未来 3-5 年实验室建设计划（2019 年、2020 年实验室建设项目详细编制）。

三、其他

请各学院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前报送电子版材料一份；报送邮箱：lipei@bbc.edu.cn；联系人：李培，联系电话：3173759。

实验与设备管理中心

2019 年 6 月 11 日

实验与设备管理中心